

## 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揭阳市 2017 年 市级行政许可事项调整目录的通知

揭府〔2017〕57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揭阳市 2017 年市级行政许可事项调整目录》已经市人民政府六届 10 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实施过程中遇到问题，请径向市编办反映。

揭阳市人民政府

2017 年 9 月 25 日

## 揭阳市2017年市级行政许可事项调整目录

一、取消27项			
序号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依据
1	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认定初审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6〕62号)。 2.《关于印发〈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发改环资〔2006〕1864号)。
2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招标核准	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1.《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1999年)第三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613号)第七条。 3.《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2003年)第十五条。 4.《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142号)。
3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外国合作者先行回收投资审批	市财政局	1.《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2000年修正)第二十一条。 2.《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外国合作者先行回收投资审批办法》(2005年财政部令28号)第五条。 3.《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169号)。
4	受理办理《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生产登记批准书》	市公安局	1.《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立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412号)。 2.《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5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资格审查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
6	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资格审查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
7	向大气排放转炉气、电石气、电炉法黄磷尾气、有机烃类尾气审批	市环境保护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00年修订)第三十七条。
8	机动车排气污染定期检测委托	市环境保护局	1.《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00年修订)第三十五条。 2.《广东省人民政府转发国务院关于执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授权国务院在广东省暂时调整部分法律规定的行政审批的决定〉的通知》(粤府函〔2013〕35号)。

序号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依据	备注
9	城市园林绿化企业三级资质核准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城市绿化条例》(1992年国务院令100号)第十六条。	
10	河道采砂许可	市水务局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09年修订)第三十九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2011年国务院令588号修订)第二十五条。 3.《广东省河道采砂管理条例》(2012年修正)第九条。	
11	蓄滞洪区避洪设施建设审批	市水务局	1.《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412号)。 2.《国务院批转水利部关于蓄滞洪区安全与建设指导纲要的通知》(国发[1988]74号)。	
12	设区的市级以上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审批和校验	市卫生计生局	1.《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执业管理办法》(2001年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令5号)。 2.《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169号)。	
13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人员执业证书核发	市卫生计生局	《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条例实施细则》(2001年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令6号)。	
14	特定建设项目卫生审查	市卫生计生局	1.《放射诊疗管理规定》(2006年卫生部令46号)第十一条。 2.《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2011年卫生部令80号)第二十六条。	
15	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属市级审批权限的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含合同、章程)及企业变更和终止审批	市商务局	1.《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2016年修正)第三条。 2.《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2016年修正)第五、七条。 3.《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号)。 4.《商务部关于下放外商投资审批权限有关问题的通知》(商资发[2010]209号)。 5.《关于进一步优化投资环境做好招商引资工作的若干意见》(粤府[2004]126号)。	
16	文物保护单位拍摄许可(文物拍摄许可子项)	市文广新局	1.《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412号)。 2.《国务院关于第四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07]33号)。 3.《国务院关于第五批取消和下放管理层级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0]21号)。	
17	馆藏文物拍摄许可(文物拍摄许可子项)	市文广新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337号,2013年12月7号予以修改)。	



序号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依据	备注
25	集体和个人所有的对国家和社会具有保存价值的或者应当保密的档案向国家档案馆以外的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出卖、转让或者赠送审批	市档案局	1.《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	
26	防雷工程专业甲级资质认定初审	市气象局	1.《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国务院令412号)。 2.《防雷工程专业资质管理办法》(中国气象局第25号令)。	
27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使用非气象主管部门提供的气象资料审查	市气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主席令第23号)第三十四条。	
<b>二、下放4项</b>				
1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公司企业资质核准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1.《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年修订)第十三条。 2.《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00年国务院令279号)第十八条。 3.《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2015年国务院令662号修正)第七条。 4.《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2007年建设部令160号)第八、九条。 5.《广东省建设厅委托实施行政许可项目》(2008年粤府令第128号)第四项。 6.《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11年粤府令第161号)。	下放至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乡建设行政管理部
2	渔港内水上、水下施工项目审批	市海洋渔业局	1.《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1989年国务院令38号,2011年国务院令588号修订)第九条。 2.《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142号)。	下放至县(市、区)海洋渔业行政管理部
3	渔港内易燃、易爆、有毒等危险品装卸审批	市海洋渔业局	1.《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1989年国务院令38号,2011年国务院令588号修订)第八条。 2.《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142号)。	下放至县(市、区)海洋渔业行政管理部

序号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依据	备注
4	在公路用地范围设置非公路标志审批	市公路局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2009年修正)第五十四条。 2.《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二批)》(2012年粤府令172号)。	下放至县(市、区)公路行政管理部 门。适用范围:普 通国省道公路用 地范围
<b>三、调整为其他类6项</b>				
1	摩托车乘员头盔生产许可证核发	市质监局	1.《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2005年国务院令440号)第二、三、六十八、八条。 2.《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2014年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令156号)第二、六条。 3.《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2012年粤府令169号)。	
2	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年底资金项目审批	市水务局	1.《关于委托审批2009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计划项目的通知》(粤移办〔2009〕10号)。 2.《关于印发广东省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计划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粤水移民〔2012〕21号)。 3.《关于印发广东省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计划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粤水移民〔2012〕22号)。	
3	临时占用城市道路审批	市城管执法局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1996年国务院令198号)第三十、三十一、三十六、三十七、三十八、三十九、四十条。	
4	部门统计调查项目审批	市统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2009年修订)第十二条。	
5	商品房预售款使用核准	市房管局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07年修正)第七条。 2.《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1998年国务院令248号)第四条。 3.《广东省商品房预售管理条例》(2014年修正)第二十九、三十条。 4.《建设部关于修改〈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的决定》第十一条。 5.《关于进一步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完善商品住房预售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建房〔2010〕53号)第二点(九)。	
6	外商投资企业质押或者担保合同审批	市商务局	1.《外资企业法实施细则》(2001年国务院令301号)第二十三条。 2.《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2009年粤府令142号)。 3.《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2011年粤府令161号)。	